

# 习近平同乌拉圭总统巴斯克斯举行会谈

## 两国元首决定建立中乌战略伙伴关系

新华社北京10月18日电（记者杨依军）国家主席习近平18日在人民大会堂同乌拉圭总统巴斯克斯举行会谈。两国元首决定在相互尊重、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建立中乌战略伙伴关系，以深化和拓展两国各领域互利友好合作，共同谱写双边关系新篇章。

习近平指出，中乌虽然相距遥远，国情各异，但建交28年来，双方始终坚持平等相待，开展互利合作，成为好朋友、好伙伴。当前中乌关系已经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我们应该携手努力，全面规划和执行两国合作蓝图，更好造福两国人民。

习近平强调，中乌要加强全方位交往，筑牢政治互信。要保持高层密切沟通，完善合作机制，加强政府、立法机构、政党等各领域各层级交流，不断增进相互了解和信任。双方要扩大互利合作，深化利益交融。中方感谢乌方支持“一带一路”倡议，希望双方加强发展战略对接，推动两国经贸合作提质升级。双方要继续落实好两国农业合作5年规划，优化双边贸易结构，拓展服务贸易，促进双边贸易持续增长。中方愿鼓励更多中国企业赴乌投资兴业，参与乌拉圭基础设施建设，扩大双方农业、清洁能源、通信、矿业、

制造业和金融等领域互利合作。双方要密切人文交流，促进文化、教育、科技、南极、旅游、地方、足球等领域交流合作，巩固中乌友好。双方要加强战略合作，维护共同利益。中方愿就气候变化、全球经济治理、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维和、南南合作等问题同乌方加强沟通和协调。

习近平指出，中方坚定支持拉美国家为维护地区稳定、团结、发展所作努力。当前中拉关系已进入双边合作和整体合作并行发展的新阶段，中方愿同乌拉圭以及拉美各国一道努力，共同构建1+3+6合作新框架，推动中

拉关系实现更大发展，打造携手共进的命运共同体。

巴斯克斯表示，乌中人民拥有深厚友谊。发展好对华关系是乌拉圭国策。很高兴今天乌中在相互尊重、平等互利基础上建立战略伙伴关系。这将开辟两国关系新篇章。乌方致力于深化两国互信，支持中国统一大业。双方在经贸、投资、金融、农业、渔业、能源、地方、足球等领域合作势头良好。乌方欢迎中国企业加大对乌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愿意与中国商签双边自由贸易协定。中国在国际事务中发挥着重要积极作用，中国的发展推动

着世界经济的增长。乌方愿同中方共同推动中拉关系更大发展，并密切在国际和地区事务中协调合作。

会谈后，双方发表《中华人民共和国和乌拉圭东岸共和国关于建立战略伙伴关系的联合声明》。

两国元首见证了外交、文化、教育、工业、农业、能源、旅游等领域双边合作文件的签署。

会谈前，习近平在人民大会堂东门外广场为巴斯克斯举行欢迎仪式。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艾力更·依明巴海、国务委员杨洁篪、全国政协副主席陈晓光等出席。



**京津冀协同发展  
体量最大项目竣工投产**

10月18日，机器人在北京现代沧州工厂焊接车间生产线上工作。

当日，北京现代沧州工厂生产的首款车型VERNA下线并上市。这标志着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实施以来，体量最大的项目正式竣工投产。

新华社记者 牟宇 摄

# 习近平会见蒙古人民党主席、国家大呼拉尔主席恩赫包勒德时指出 欢迎蒙方搭乘“中国快车”，实现又好又快发展

据新华社北京10月18日电（记者杨依军）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习近平18日在北京会见了参加“2016中国共产党与世界对话会”并访华的蒙古人民党主席、国家大呼拉尔主席米·恩赫包勒德。

习近平欢迎恩赫包勒德当选议长后首次访华。他说，当前中蒙关系保持良好发展势头，双方都把发展双边

关系放在各自外交的重要位置，各领域交流合作的推进给两国人民带来实实在在的利益，为促进地区和平稳定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习近平指出，中国党和政府始终从战略高度和长远角度看待和发展同蒙古国关系，愿同蒙方进一步加强沟通、协调、合作，共同推动中蒙全面战略伙伴关系不断向前发展。希望中蒙继续加强高

层交往，引领正确方向，中方支持两国各

层级各领域密切友好往来。希望两国执政党深化党际交流，加强治党治国经验互鉴，提高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实现各自奋斗目标。希望双方推进务实合作，携手共迎挑战，中方欢迎蒙方搭乘“中国快车”，实现又好又快发展。双方要妥善处理敏感问题，维护两国关系大局，继续在涉及对方核心利益和重大关切问题上

相互理解、相互支持。恩赫包勒德盛赞“2016中国共产党与世界对话会”，认为对话会呼应并深化了G20杭州峰会主题，为各国政党开展对话、分享经验搭建了重要平台，对发挥政党优势、凝聚各方共识、引领全球经济治理创新具有重要意义。蒙方高度评价习近平主席提出的建设“一带一路”倡议和“亲诚惠容”周

边外交理念，认为这对深化蒙中传统友好关系、保障地区和平稳定、促进“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发展合作发挥了重要引领作用。蒙古国各政党主张不同，但都高度重视蒙中关系，在发展对华关系上立场一致，人民党珍视与中共的友好关系，希全面加强党际交流与合作，扩大蒙中各领域的务实合作，推动双边关系不断向前发展。

## 检察机关依法对奚晓明 谷春立两案提起公诉

据新华社北京10月18日电 最高检18日消息，近日，检察机关依法对最高人民法院原副院长奚晓明涉嫌受贿案、吉林省原副省长谷春立涉嫌受贿案提起公诉。

最高人民法院原副院长奚晓明涉嫌受贿一案，由最高人民检察院侦查终结后，移送天津市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审查起诉。近日，天津市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已向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吉林省原副省长谷春立涉嫌受贿一案，由最高人民检察院指定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侦查终结后，移送哈尔滨市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近日，哈尔滨市人民检察院已向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 山西省政协原副主席 令政策受贿案一审开庭

据新华社南京10月18日电 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18日公开开庭审理了山西省政协原副主席令政策受贿一案。常州市人民检察院派员出庭支持公诉，被告人令政策及其辩护人到庭参加诉讼。

常州市人民检察院指控：被告人令政策利用担任山西省发展计划委员会副主任、主任，山西省政协副主席等职务上的便利，为洪洞清华煤焦化学有限公司、杜善学等单位和个人在项目审批、获取用地、企业经营、职务晋升、岗位调整等事项上提供帮助，直接或通过其子令狐帅非法收受上述单位和个人给予的财物，共计折合人民币1607.2374万元。提请以受贿罪追究令政策的刑事责任。

令政策当庭表示认罪悔罪。法庭宣布休庭，择期宣判。

## 呼和浩特市公安局原副局长 冯志明一审被判 有期徒刑18年

据新华社呼和浩特10月18日电（记者丽娜）记者从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中级人民法院获悉，10月18日，呼伦贝尔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开宣判呼和浩特市公安局原党委委员、副局长冯志明受贿，巨额财产来源不明，非法持有枪支、弹药，贪污案，对被告人冯志明以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十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一百万元；以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判处有期徒刑七年；以非法持有枪支、弹药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以贪污罪，判处有期徒刑二年，并处罚金人民币十万元。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十八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一百一十万元。

呼伦贝尔市中级人民法院经依法审理认为，鉴于冯志明到案后主动交代了部分受贿事实和非法持有枪支、弹药的事实，具有坦白情节，依法可从轻处罚。根据冯志明犯罪的事实、性质、情节和对社会危害程度，法庭遂作出上述判决。



**青海杂多震区武警冒雪搭帐篷**

10月18日，武警青海总队玉树支队官兵在杂多县政府院内冒雪搭建救灾帐篷。

10月17日15时14分，青海省玉树州杂多县发生6.2级地震，震源深度9公里。中国地震局、青海省地震局已派出现场工作队赶赴震区协助当地政府开展应急处置工作。

新华社发

## H 权威解读

### A 让贫困群众共享资源开发“红利”

贫困地区大多水电矿产资源富集，资源开发项目较多，但受现有资源开发收益分配机制影响，资源开发对当地经济社会发展特别是贫困人口脱贫的带动作用有限。国家发改委副巡视员杨秉说，为此，这次改

革试点主要以水电、矿产资源开发项目占用集体土地的经济补偿为切入点，将土地补偿费折股量化，设立集体股权，并按股权比例逐年分配项目收益。

在入股资产的界定上，方案明

确，入股资产应限于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所有的耕地、林地、草地、未利用地等非建设用地的土地补偿费。

国土资源部土地利用司副处长刘畅介绍，入股资产应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所有的土地，国有土地不在范围内。同时，考虑到建设用地一般都有比较明确的补偿对象，也不在入股范围内。此外，征收集体土地的补偿

目的经营管理和决策，但享有对剩余财产的优先分配权。在收益保障上，方案明确要探索建立集体股权收益保障制度。

此外，结合我国贫困人口区域分布特点，方案将试点范围确定为集中连片特困地区县和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并优先选择革命老区和民族地区贫困县。方案还要求，在制定试

点项目收益分配方案时，应明确建档立卡贫困户享有优先分配权益，并保证其收益不得以任何方式被截留、挪用、扣减。

杨秉说，方案以精准扶贫为主线，无论是机制设计还是政策安排，都体现出对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的特殊考虑和倾斜照顾，确保改革红利精准滴灌到每一个贫困人口身上。

贫困户予以倾斜支持，帮助其进一步分享资源开发收益。

国家能源局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司副处长刘明阳介绍，水电项目发展收益总体比较平稳，针对一些区域的弃水问题，此次方案明确，对水电开发试点项目，优先保障其所发电量全额上网。

记者陈伟伟、安蓓

（新华社北京10月18日电）

### B 建档立卡贫困户为优先受益对象

“如何让占用集体土地补偿收益直接惠及原住居民特别是建档立卡贫困户，是此次改革试点工作的重点和难点。为此，方案建立了流向清晰的全过程收益传导机制。”杨秉介绍。

在入股主体和受益主体方面，方案明确，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为股权持有者，其成员为集体股权受益主体，建档立卡贫困户为优先受益对象。在集体股权设置上，方案明确，集体股权持有者不参与试点项

目经营管理和决策，但享有对剩余财产的优先分配权。在收益保障上，方案明确要探索建立集体股权收益保障制度。

此外，结合我国贫困人口区域分布特点，方案将试点范围确定为集中连片特困地区县和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并优先选择革命老区和民族地区贫困县。方案还要求，在制定试

点项目收益分配方案时，应明确建档立卡贫困户享有优先分配权益，并保证其收益不得以任何方式被截留、挪用、扣减。

杨秉说，方案以精准扶贫为主线，无论是机制设计还是政策安排，都体现出对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的特殊考虑和倾斜照顾，确保改革红利精准滴灌到每一个贫困人口身上。

贫困户予以倾斜支持，帮助其进一步分享资源开发收益。

国家能源局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司副处长刘明阳介绍，水电项目发展收益总体比较平稳，针对一些区域的弃水问题，此次方案明确，对水电开发试点项目，优先保障其所发电量全额上网。

记者陈伟伟、安蓓

（新华社北京10月18日电）

### C 精选项目加强政策支持保障

“在试点项目收益保持基本稳定的前提下，新方案的资产收益水平高于一次性补偿。但受市场需求变化和企业经营水平的影响，收益也存在不确定性。”杨秉说。

因此，项目的选择至关重要。

方案明确，在全国范围内选择不超过20个占用农村集体土地的水电或矿产资源开发项目开展试点。其中，水电开发应选择建设周期较短、经济性较好、征地面积和移民人数适量的项目；矿产资源开发应

选择以露天开采方式为主、预期盈利能力较强的项目。

同时，方案提出了多项保障措施。例如，在安排水电、矿产资源开发领域项目中央补助等资金时，对符合条件的试点项目予以优先支持。试点过程中，利用财政投入形成的相关资产，应折股量化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并在收益分配时对建档立卡贫